

赵亮委托我去探望他们夫妇的代孕人

2



邱华栋 著
长江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小说透过一个文学教授的眼睛,打量一位经济学教授赵亮的生活:他名满天下,与政客、房地产商勾结,为他们出谋划策。同时,他也拥有大宅子、同样强势的律师妻子、巨额的财富、奢华的物质享受。“我”这个身为赵亮好友的文学教授,一方面对他的行为不齿,而另一方面又深深敬佩他的睿智、博学和左右逢源。“我”的身边,象牙塔内,也在不断上演着论文抄袭、师生性交易等一幕幕丑剧……

[上期回顾]

我和赵亮一起参加了一个经济学家与人文学者的研讨会,会上学者们撕掉伪善面具,互相攻击。开完会后,他告诉我,我们这些教授现在有了新的称呼——“叫兽”。一段时间后,我带着心仪的杨琳去赵亮家玩,在他家里,我遇到了地产商、市长,还有赵亮的律师老婆等弄潮儿。

百态人生

赵亮的妻子不愿意生孩子

等其他客人走了,赵亮执意要我和杨琳再多呆一会儿。“咱们许久没有见了,你们才是我真真正正想见的人。”他上佣人给我们上了茶和咖啡。杨琳和曾莉聊天说话,而赵亮则带我来到了三楼的露台上。

我们聊了一会儿所谓的经济学,这让我厌烦。然后,我说:“我不想和你谈这些经济学的问题了。说点儿私人的话题吧。你太太说,你们找了一个代孕人孩子,你是怎么想的?”

“我现在是很想要一个孩子,你看,我们都是四十上下的人了,孩子都没有一个,还有什么人生乐趣。可是,我得说,老同学,我就觉得,在这一点上,我老婆她太自私了。过去她借口工作忙,一直不愿意生,如今答应要孩子,却居然都不愿意怀孕,而是要找一个什么代孕人,真是荒唐,他妈的。”

我理解他的愤怒,“可是,的确,你老婆她很忙,你也很忙,你们都很忙、很成功。谁叫你找了一个女强人呢。”

“是啊,我也知道现在的金领女性不愿意耽误自己的事业,她的这个想法有其合理性,所以,当她提出这个计划之后,最终我同意了。现在,计划已经实施了,我们的受精卵已经植入代孕人的体内了。不过,我还是有些不放心的。我想拜托你,帮我去看看中介公司给我找好的那个女孩,那个代孕人,了解她到底怎么样。”

“你?你叫我去看那个代孕人?”

他肯定地看着我,“对,你。按照合同约定,我们夫妻和她是不能见面的,我只是知道她大概

的情况,比如,她是一个安徽农村出来的姑娘,去年才从师范大学毕业,不愿意回到安徽小城市,呆在北京又找不到工作,只好做这个。我看了照片,长得不错,但是,我并不放心。我们家三代单传,到了我这里,不能在子嗣上出问题。所以,我要你亲自去和她谈谈,感觉感觉这个女孩子的情况,是不是真的像中介公司说的那么好,那么可靠。另外,再给她一些营养品和相关书籍,当然,还有钱。这样的私事,我只能拜托你了,我亲爱的老同学!”他泪光闪烁地对我说。

我说:“好,我答应你。你把她的地址给我吧。”

“中介公司没有给我们地址,还是曾莉自己悄悄搞到的,给你这个电话和地址。哎呀,你看,郊区的星星,是不是很漂亮?”

这个时候,我看见夜空中繁星密布,仿佛在旋转一样,春风暖洋洋的。我忽然想起来,多年以前,在大学里,我们俩也是在这样的夜空下,一起谈论人生。

副部长的女儿看不上赵亮

那一年,我和赵亮考进了同一所全国重点大学,还进入了同一个系。

赵亮来自中部某个省份的一座小城市,他的家庭境况不算好,父亲和母亲都是职员,感情一直不好,在他上小学的时候就离婚了。在他的记忆里,父亲总是酗酒,还经常对他的母亲施以家庭暴力,所以,在他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浓重的阴影。后来,父亲很快就得病去世了,全靠他的母亲节俭食宿,或者靠亲戚接济,一点点把他供养上了大学。所以,赵亮从小就尝到了生活的艰辛。

刚进入大学的时候,我们俩

都在中文系,可是到了第二个学期,他就转到了经济系,因为,他觉得学经济也许更能够改变自己的命运。

在我们进入大学不到一年,很多人就开始花前月下地恋爱了。可就连爱情观,他也和我们不一样。他知道自己应该选择一个什么样的女孩作为女朋友,那就是,对他发展有用的女孩,就是他的追求对象!

不知道他从哪里打听到的消息,英文系的一个模样不算漂亮的女孩子唐宛儿,她的父亲是外交部的一个副部长,于是,他就开始追求她了。因为都是学校校报的通讯员,我和这个叫唐宛儿的女孩子早就认识,于是,我就成了他们之间鸿雁传书的最佳人选。

我送了两次信,他就把自己打扮得西装革履,然后自己去英文系找她了。

不过他最后还是败下阵来。当时,追求唐宛儿的有好几个男孩子,唐宛儿就在这几个人之间周旋测验了两年多。她最后选择的男朋友,竟然不是这些追求者中的任何一个,而是一个高她两届的师兄,还是她追求的他。多年以后,她的这个英文系的师兄终于变成了她的丈夫,还成为了一个很有名的外交官。后来,我问她为什么不答应赵亮的时候,她告诉我:“他功利心太重了。这个人大虚浮了,我不喜欢。此外,他还讲卫生,我发现他特别喜欢随地吐痰,乱擤鼻涕,夏天和我坐在阳台上说话,还抠脚,有脚气。你说,我能喜欢上这么一个浮躁、不讲卫生的人吗?”

赵亮的女朋友在他去美国前去世了

赵亮很快就振作起来了。这个时候,他的母亲,一直含辛茹

苦地抚养他、支撑他上了大学的母亲,因为癌症去世了。在这个世界上,他几乎没有什么亲人了。当时他是非常需要人安慰的。来自我的友情自然很重要,但是,这个时候,假如有一个女孩子能够走进他的生活,他一定会接受她,即使是纯粹的阶段性的感情,他也是需要的。

于是,杜璞玉出现了。她是一个非常文静清秀的姑娘,气质就像她的名字那样。她没事就来找他,他一开始躲着她,不愿意接受她。当时很多他的同学,包括我都知道了,杜璞玉在追求他,他自己就是装聋作哑。

一个多月之后,他病了,是她每天从家里带来母亲熬的各种鸡汤鸭汤人参汤,来给他补充营养。他得的是肺炎,不轻不重地病了一个多星期才痊愈了。全靠她的照料,以及她的家人的关心——她的父母亲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女儿,女儿喜欢的人,他们无条件接受。等到他的病好了之后,他们就成了一对儿。

我们是后来才知道她的身体不算好。她总是莫名其妙地发高烧,医生开始也检查不出她得的是什么病,这种病很奇怪,就是她内脏的器官不是这个有问题,就是那个有问题。就这么一直在治疗,等到我们大学本科毕业,他又考上了研究生,她的身体越来越差,只好退学在家了。那个时候,他才真正爱上了她。因为,他和她的父母对待他的感情中,体会到了亲情,也从她对待他的感情中体会到了爱情。

等到他硕士研究生毕业,被美国一所大学录取为博士,并且取得了丰厚的奖学金之后,他做出了一个决定,就是在去美国读书之前和杜璞玉结婚。而这个时候,杜璞玉的病情越来越严重了。

我们见到她的时候,我记得她的脸色苍白,已经完全丧失了一个少女应有的活力,她坚决不同意结婚,而是提出分手。“你走你的阳关道吧,我是不能和你在一起了,不能再陪你了。”她哭了,但是,她的态度很坚决。

在他离开北京去美国读书前夕,杜璞玉被查出得来的是一种罕见的血液系统的毛病,整个内脏系统被古怪的病毒不断地侵害,但是过去只是头痛医头,脚痛医脚,耽误了很多治疗的机会。她不久就去世了。

我们都参加了葬礼,他还委托我写了一篇祭悼文,他念了这篇文章之后,将它火化了。然后,他就义无反顾地去美国读博士去了。

他在美国的情况我基本知道,他混得不错,书读得不错,美国几个诺贝尔经济学奖的得主,都曾经辅导过他,其中一个更是他的导师,这是他后来告诉我的。每年他都回来一次,一直到上世纪90年代后期,他终于回国了。他放弃了美国优厚的研究条件回来了,立即被一所名牌大学聘为经济学教授。他进步很快,不久,就当上了经济学院的副院长、博士生导师。他开始频繁地在电视上露面,成了著名经济学家,在政治上也有了很优厚的待遇,他当上了全国政协委员。

他回国的时候,还带回来一个女朋友。梁若冰,一个看上去很强势的女人,一个有控制欲的女人。不过,回来没有半年,梁若冰就和他分手了。

就这样,一晃就是快十年过去了,他和女律师曾莉结婚了。现在的他已经名满天下,志得意满,浑身上下都散发着这个时代的成功人士的魅力和气质,举手投足,都显示了一种他自己都无法察觉的派头:他是这个时代的弄潮儿,一个幸运儿。

朱元璋做起了游方僧结识了明教

2



吴晗 著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吴晗写作的这本帝王传记,始作于60多年前,受到毛泽东的亲自过问与提奖,是帝王传记的巅峰之作。

朱元璋是古代帝王中的佼佼者,一生吃了很多苦头,做过和尚,讨过饭,他是怎样由一个讨饭的人当上皇帝的呢?有什么秘诀?都知道朱元璋当皇帝后心狠手辣,建立了不少功臣,大兴文字狱,建立锦衣卫……但你是否知道朱元璋当皇帝之前是个英勇睿智的统帅,得到了将士的拥戴,他是怎样由一个宽宏的人变得暴戾呢?

[上期回顾]

朱元璋家乡遭受天灾,干旱、瘟疫横行,家人相继死去,只剩下二哥和朱元璋。朱元璋年轻气盛,却因灾荒苦于有力无处使,无奈之下,来到了父亲生前给他许了愿的皇觉寺,做起了小沙弥。

人物传奇

不满做杂役朱元璋“处罚”泥菩萨

皇觉寺坐落在孤庄村西南角,规模不大。照例一进门是四大金刚,横眉怒目,韦驮菩萨拄着降魔宝杵,二进是大雄宝殿,三进是禅堂,左边是伽蓝殿,右边是祖师殿。油漆都已剥落了,佛像金身披着灰尘,殿瓦上满是青草,院子里铺的石板也已坎坷不平,显出一副衰落样子。八九个和尚,穿得挺寒伥,讲佛理说不上三句,光会念阿弥陀佛。平时替本乡人念倒头经,做佛事,得一点衬钱,虽然吃不上大鱼大肉,但总比当粗工垦田地出气力安逸。朱元璋年轻力壮,正是使气力的时候,高彬长老收留了他,没有受过戒不能算和尚,照寺院规矩叫小沙弥,至于真正要讲佛学、弄经典、说道理,那是从来也没有的事。

元璋生性活泼泼,从小贪玩撒野,爱出主意,支使人。可是一到皇觉寺,景况便全不相同了,不说师伯师叔师父亲兄,还有师娘师妹,原来高彬长老是有家小的,个个都是长辈,得低声下气,成天赔笑脸伺候,就是打水煮饭的长工,也威风得很,讲先来后到的规矩,支使元璋做事。这么一来,元璋除了做和尚的徒弟之外,还兼了两个差使,一个是长老家的小厮,一个是长工的打杂。事情多,闲气也就多,日子久了,堆满一肚子火气,时刻要发作。

对活人发作不了,只好对泥菩萨发作了。一天扫佛殿扫累了,扫到伽蓝殿,已是气喘吁吁的,不留神绊住伽蓝神的脚,跌了一跤,没地方出气,顺手就用笤帚使劲打了伽蓝神一顿。又一天,大殿上供奉的大红烛

给老鼠咬坏了,长老数说了元璋一顿。伽蓝神是管殿宇的,菩萨不管老鼠,害徒弟受罪,新仇旧恨,越想越气,向师兄讨了管笔,在伽蓝神背上写上“发配三千里”,罚菩萨去充军。这两件事都被长老看在眼里,也不说话。

皇觉寺是靠租米过日子的,这一年灾情太大了,收不到租,师父师叔成天和佃户吵架,恫吓着要送官,眼看着地都晒白了,十成粮食还收不到半成。几百年的古寺第一回闹饥荒,师婆出主意,先打发挂单的和尚走路,接着师伯师叔也出门云游。朱元璋当沙弥才满五十天,末了一个被打发。没办法,虽然念不得经典,做不得佛事,也只好学个做和尚的样子,出门行脚。一顶笠帽,一个木鱼,一个瓦钵,背上拳头大的包袱,拜别了师父一家子,硬着头皮,离开了家乡。

听人说往西汝州一带,年龄比较好,反正只要有饭吃,不管什么地方都可去,也没有规定的日子,爱走多久就多久。就往南先到合肥,转向西,到固始、光州、息州、罗山、信阳,北转到汝州、陈州,东返由鹿邑、亳州到颖州。游来游去,只拣繁富的地方,穿城越村,对着大户人家敲木鱼,软化硬讨,受尽了人生的辛苦,走遍了淮西一带名都大邑,熟识了每一条河流,每一个山脉的地理,尤其是人情、物产、风俗,充实了丰富的经验,锻炼了坚强的体力。这时期的景况,用他后来写的《皇陵碑》的话:

众各为计,云水飘扬。我何作为,百无所长。依亲自辱,仰天茫茫。既非可倚,但影相将。突朝烟而急进,暮投古寺以趋

踰。仰穿崖崔嵬而倚碧,听猿啼夜月而凄凉。魂悠悠而觅父母无有,志落魄而口伴。西风鹤唳,俄淅沥以飞霜,身如蓬逐风而不止,心滚滚乎沸汤。

文字虽然极拙劣,感情却是很真挚的。一直到至正八年(公元1348年)听说家乡一带在闹土匪强盗,很不太平,人心惶惶,不由得勾起想家的念头,于是回到皇觉寺。

接触明教徒

淮西在朱元璋游方的几年中,后来西系红军的开山祖师彭莹玉正在这一带秘密活动,传布弥勒佛下生的教义。彭莹玉也是游方和尚,朱元璋即没有见过彭和尚,至少也和彭和尚的教徒接触过。

彭莹玉秘密传布的宗教,是多元的,并且有外国来的成分。烧香诵偈,奉的神是弥勒佛和明王,主要的经典有《弥勒降生经》、《大小明王出世经》。彭莹玉生于浏阳,出家于袁州,布教于淮西,可以说是南派。另一个系统是北派,头目是赵州栾城(今河北栾城)的韩家。韩家几代以来都是白莲会首,烧香结众,很得一般农民的信仰,潜势力极大,碍了官府的眼,被谪徙到广平永年县(今河北永年)。到韩山童接手当会首后,宣传天下要大乱了,弥勒佛降生,明王出世。这两派在起兵以后,因为目标相同,都要推翻这个政府;信仰相同,都指出有一个新的光明的前途,就混而为一了。教徒用红布裹头,时人称之为红巾、红军。因为烧香拜佛,又称为香军;所奉的偶像为弥勒佛,也叫弥勒教;宣传明王出世,又叫明教。明教的来源可以往上推到唐朝……

因为明教相信黑暗就要过去,光明就要到来,所以有勇气、有力量敢于闹革命,当时叫造反。五代时首先在陈州起事,给政府军打垮了。侥幸逃生的有人的逃到福建。到北宋时,福建南部是明教最重要的教区。又从福州传到浙江,光是温州一地就有明教斋堂四十多个。到南宋初年,已经传遍了淮南、两浙、江东、江西一带地方了。教徒严格执行在密日(日曜日)吃素。神的面像是摩尼和夷数(耶稣),全是高鼻子、洼眼睛、黄头发,乡下人看不惯,以为是魔鬼,又叫魔教。为了深入农村,适应农村的环境,明教提倡素食,薄葬,节省消费,使贫苦农民可以稍为过得好处。同教的人互相帮助,大家凑钱来帮忙新参加的和穷苦的教友。中国的农民向来只有被政府剥削、被官吏虐待、被地主绅士奴役的份儿,从来没有有人关心过,救济过,甚至于怜悯过。如今,有了这么一群和自己一样的人,不再受人欺侮,又怎么肯不参加?农民人教的愈来愈多,明教的教区跟着越发扩大,反抗政府的行动,自然也就越多了。从北宋末年起,睦州、台州、衢州、东阳(以上都属于现在的浙江省),信州(江西),泾县(安徽)都曾发生明教徒的武装革命。

明教又和弥勒教、白莲教两种宗教混合……明教和弥勒教都认为目前的现状不好,都不满意现在,都相信不久以后会有而且必然有更好的或最好的世界到来。这理想世界的实现有一个显明的标识,就是“明王”或“弥勒佛”的出世。听从他的号召,用人民大众的力量来实现这个理想,由宗教

的预言成为现实的政治革命。以此,从隋唐以来,凡是现实政治最使人民失望的时候,“明王”、“弥勒”出世的宣传就自然而然地出现,跟着是竹竿锄头队伍农民军的起义。虽然都被有组织的正规军所压制、扫荡、屠杀,以致消灭,但是,农民永远不会屈服,跌倒了,揩干净血迹,再爬起来,再反抗,永远反抗下去,一直到实现这个理想才罢休。

远在朱元璋出生前三年,元泰定二年(公元1325年)六月,息州人赵丑厮、郭菩萨就宣传弥勒佛要来治理天下了。十二年后,陈州人捧胡(闰儿)又说弥勒佛已经降生了,烧香会齐教友,在汝宁府信阳州起事,打下归德府、鹿邑,烧了陈州(陈州正是四百多年前明教徒起义的根据地)。这年朱元璋已经十岁,懂人事了。第二年周子旺在袁州起事——周子旺是袁州慈化寺和尚彭莹玉(又叫彭翼,号妖彭)的徒弟——劝人念弥勒佛号,每晚点着火把,烧香礼拜,口宣佛偈,跟从的人极多。约定寅年寅月寅日寅时起兵,参加的人背上写一个佛字,刀兵不能伤。至元四年(公元1338年)戊寅是寅年,年月日时都凑齐,周子旺自称周王,改了年号,率领五千人动手,这支未经组织训练的乌合之众,虽然有信心,打仗却不中用,刚一点火,就被扑灭。彭莹玉侥幸逃脱,躲在淮西民家,秘密传教,准备再干。

朱元璋这几年内所到的地方,息州、陈州、信阳和整个淮西流域,前三个是弥勒教徒起事失败的场所,后一个是彭莹玉的教区。跌倒了,舐舐血,爬起来,再干。